

湖南泰嘉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一、2018 年年度预算编制说明

本预算报告是公司本着谨慎性的原则，结合市场和业务拓展计划，在公司预算的基础上，按合并报表要求编制的，预算报告所选用的会计政策在各重要方面均与本公司实际采用的相关会计政策一致。

二、预算编制基本假设

- 1、公司所遵循的国家及地方现行的有关法律、法规及产业政策无重大变化；
- 2、公司经营业务所涉及的国家或地区的社会经济环境无重大改变，所在行业形势、市场行情、主要产品和原料的市场价格和供求关系无异常变化；
- 3、国家现有的银行贷款利率、通货膨胀率无重大改变；
- 4、公司所遵循的税收政策和有关税收优惠政策无重大改变；
- 5、公司的生产经营计划、营销计划、投资计划能够顺利执行，不受政府政策的重大影响；
- 6、无其他人力不可预见及不可抗拒因素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三、主要财务指标预测

- (一) 营业收入：2018 年度公司计划实现营业收入较 2017 年增长 10-20%；
- (二) 净利润：2018 年度公司计划实现净利润较 2017 年增长 0-10%。

四、确保预算完成的主要措施

- (一) 加强公司内控管理，加强绩效考核，提升公司整体管理效率；
- (二) 加强市场开发与营销网络建设，积极开拓国内外市场；
- (三) 提升公司研发实力，注重技术人才培养与引进，不断提高公司产品竞争力与附加值；
- (四) 合理安排、使用资金，提高资金利用率；
- (五) 强化财务管理，加强成本控制分析、预算执行、资金运行情况监管等方面的工作，建立成本控制、预算执行、资金运行的预警机制，降低财务风险，及时发现问题并持续改进。

特别提示：公司 2018 年度财务预算指标不代表公司盈利预测，能否实现取决于市场状况变化、经营团队等多种因素，存在不确定性，年终决算结果可能与本预算指标存在差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

湖南泰嘉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4 月 23 日